

证券代码：601989

证券简称：中国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14-070 号

转债代码：113003

转债简称：重工转债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重工转债” 暂停债券质押式回购新增入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自 2014 年 11 月 21 日起，“重工转债” 暂停债券质押式回购新增入库。
- 赎回登记日：2014 年 11 月 28 日
- 赎回价格：100.493 元/张
- 赎回款发放日：2014 年 12 月 04 日
-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(2014 年 12 月 01 日)起，“重工转债” 将停止交易和转股；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，“重工转债” 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公开发行 80.501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即“重工转债”，转债代码：113003）。经上交所同意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正式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，申报转回简称“重工转质”，代码“105809”。

根据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2014 年 10 月 24 日“重工转债” 已满足提前赎回条件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公司决定行使“重工转债” 的提前赎回权，对 2014 年 11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“重工转债” 全部赎回。10 月 28 日，公司正式发布《关于实施“重工转债” 赎回事宜的公告》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保护投资者权益，经公司申请，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，自 2014 年 11 月 21 日起，“重工转债”暂停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质押式回购的新增入库申报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1 月 20 日